

# 八载春秋 初心不忘

参赛选手:郑直 职务:公安长安分局韦曲派出所民警(自述)



郑直和同事讨论案情

从警8年,从徒弟变成师傅,改变的是岁月和风景,不变的是一名人民警察的初心和信念。

2010年,我从西北政法大学毕业,一心想要从警,公务员考试成绩出来,我同时被广东江门市、上海市和咸阳市3个地方的公安局录取。考虑再三,我选择留在陕西,从咸阳市一个偏远的农村派出所开始我的从警之路。

与大学时所学的专业知识相比,真正走上工作岗位后,我才深刻感受到了警察的艰辛和不易。两年多摸爬滚打,出警巡逻、值班

备勤,我感到身上的担子很重,感到人民群众对警察的信任很真诚。

2012年,我通过考试,进入西安公安长安分局韦曲派出所。作为长安区的核心商业中心,韦曲派出所辖区实有人口52万,企业多、高校多、流动人口多。区位优势、地理优势、商业优势,成就着这片土地的繁华,也承载了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期待。

刚到派出所时,平均每天接警、出警30多起,最多时每天上百起,经常一起还没处理完,新的警情又来了。有次刚巡逻一圈回

来,一位头发花白、精神矍铄的老大爷来派出所办理户口。

当时是假日期间,我接待后告诉他,假日期间的户籍业务都由分局户政大厅受理。担心老人不认识路,我开车送老人过去,同时留下派出所户籍室的电话,提醒他今后办理户籍业务,只要不赶在节假日,都可以来派出所。

其实,很多情况下,出警处理的都是一些邻里纠纷、家长里短的小事,对任何一位旁观者来讲,都会觉得过于细微、过于琐碎。但是,因为我是人民警察,群众任何事都是大事,都需要全力以赴。

有时,最考验的是人的耐心和细心。我是比较喜欢钻研的人,每起警情背后的故事、隐情,都会刨根问底,力争从心理上解决矛盾,化解纠纷,让群众心服口服。只要能帮群众解决问题,哪怕报警人一个感谢的眼神,我都觉得受再多累、吃再多苦都是值得的。

每次值班,我要到派出所大门口、办案区和各个角落里看一看,在我看来,派出所就是自己的家,值班,就和当家一样,不敢有丝毫马虎。可对于自己的家,我心里满满的都是愧疚。一忙起

来,三过家门而不入也是常事。为此,妻子不无埋怨地说:回来了,顾家看娃还是指望不上。可我想,这不是我一个人面对的问题,既然选择警察这份职业,舍小家顾大家,再大困难也得克服。

我考过四次公务员,每次都顺利通过,被同事们知道后,大家笑称我是“考霸”。事实证明,数次考试不但增加了我的专业知识储备,提高了我的专业素质,还为我今后执法办案打下了坚实的专业基础。

2018年1月,长安区人民法院向公安长安分局移交了一起“拒不执行法院判决、裁定案件”。这起案件是4年前,长安区一对夫妇俩,经法院判决离婚,但是婆婆将法院判给前妻的房产,强行占据,拒不交割。

我的徒弟最先接手了这个案件。看完卷宗后,他面露难色:“无据可考、无例可参,心里没底呀。”

我告诉他:有师傅在不要怕。路是走出来的,咱就当这第一个吃螃蟹的人!

此案关键在于定性和取证。我告诉徒弟,细致细致再细致,准确准确再准确。但是取证过程并不顺利,我和徒弟曾在一天时间里,与13位证人做笔录,这也创

下了派出所的纪录。

经过长达20多天细致的工作,证据确凿,我们成功将犯罪嫌疑人依法刑事拘留,本案最终以顺利起诉审判。这也是长安区“拒执案”首例案件和年度范例案件,此案在社会上产生了广泛影响。

这件事之后,徒弟开始叫我“郑老师”,不但实现了从徒弟到师傅的跨越,还实现了从警察到老师的跨界。所里每次组织的案件研讨交流会,我总是经验介绍者,同时,我还被辖区的高校和中小学聘请为法治副校长,尤其是重新回到大学母校讲授法制讲座,很是荣幸。

3年来,我在西北政法大学、长安三中、三幼等高校、中小学幼儿园举行讲座30余场,受众师生两万多人。

对我来说,警察不仅仅是一份职业,而是一种责任,一种信仰,只有不忘初心,砥砺前行,服务社会,才能实现个人的最大价值。警营是个大熔炉,这里有充足的养分和土壤;警营是个大课堂,这里有无穷的智慧和力量。八载春秋,初心不忘,警涯无悔,再写辉煌!

文/图 本报记者 宋雨 晁阳 实习生 杜豆

## 西安《警营工匠·好师傅》事迹展播

### 全国“扫黄打非”办 集中曝光10起“三假”典型案件

针对基层干部群众深恶痛绝的假媒体假记者站假记者和新闻敲诈等不法行为,“扫黄打非”部门开展“秋风2018”专项行动予以严打。今年1至8月,全国共查办“三假”刑事案件80多起,依法惩治一大批借媒体报道、网络曝光为名,危害企业和群众利益、实施敲诈勒索的人员。

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17日集中曝光了10起“三假”典型案例。

山西吕梁“1·16”曹某某假冒记者诈骗案。今年8月,吕梁汾阳市人民法院判决曹某某有期徒刑6年,罚金5万元,并退回全部诈骗所得。经查,曹某某谎

称先后在全国生态文明记者行组委会、中国产业报协会、中国环境报道网新闻调查部等单位工作,以帮助调动工作、承揽工程项目等为名,骗取吕梁市某单位工作人员张某某现金100余万元。

山东滨州“4·15”假冒记者案。今年4月,滨州市“扫黄打非”办协调公安、文化执法部门成立专案组,破获一起假冒记者敲诈勒索案,打掉一个以张某某为首的假记者犯罪团伙。经查,自2015年以来,张某某借“某某报滨州部主任”“某某网记者”等身份,组织多人到滨州各县区、德州宁津县、潍坊青州市等地“采访”,

敲诈相关企业、单位,共作案60余起,涉案金额300余万元。

陕西榆林“3·15”假记者敲诈勒索案。今年3月15日,榆林神木市公安局接群众举报,有人自称《法制教育周刊》《旅游商报》记者,在神木市一煤矿对超载煤车进行拍照后,以报纸采编的名义对煤矿企业敲诈勒索。经查,犯罪嫌疑人霍某某、王某、杨某3人假冒记者多次作案勒索钱财,涉案金额3万元。目前,3人已被批捕,该案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陕西榆林“8·30”自媒体人敲诈勒索案。今年8月,榆林神木市公安局根据相关线索对麻

某某涉嫌敲诈勒索罪立案侦查。经查,从2013年起,麻某某利用所谓自媒体人身份进行新闻监督,以生产违规等问题为由,敲诈勒索企事业单位及个人24起,涉案91.3万余元。8月30日,神木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其批准逮捕。

此外还有陕西铜川“8·24”假记者敲诈勒索案、陕西咸阳“7·10”假记者新闻敲诈案、陕西安康“5·29”假记者敲诈勒索案、黑龙江齐齐哈尔市刘某某假冒记者诈骗案、河南南阳唐河县假记者团伙案、浙江衢州余某某等人新闻敲诈勒索案等一批典型案例。

据新华社

### 外国小伙违法骑行 西安交警外语纠违

本报讯(记者 李佳)昨天上午,三秦都市报记者在纬二街十字直击周一早高峰非机动车占用机动车道、违法载人、逆行等情况。

现场见到一名骑电动车的小伙,刚刚接受过教育学习,出去转了个圈,又因为占用机动车道,被交警拦了下来,再次被带到执法站进行学习。在诸多被处罚者中,交警还查处了一名违法骑行的外国小伙。这名来自意大利的小伙没有按照规定的车道行驶,但他又不太懂中文。于是,会4门外语的交警易阳现场用流利的外语对这名意大利小伙进行了详细的讲解教育。经过一番学习,这名小伙表示,以后一定注意。

记者了解到,目前交警雁塔大队在纬二街十字、小寨十字、吉祥村十字、三森路口,共设有4处宣传执法站。昨日早高峰共处罚教育86例,除4例机动车违法被现场纠正外,其余均为非机动车交通违法和行人交通违法。

### 租别墅冒充电视台工作人员 诈骗团伙10个月骗了1200多家企业

今年8月24日,西安高陵区电视台接到一个电话。“节目的光盘和奖牌,我已经收到了,300元费用已经悉数支付,请查收。”电话是高陵区一家种葡萄的企业打来的,一番对话过后,连电视台的工作人员也觉得一头雾水。“我们压根就没有搞过这样的活动,更不可能收钱。”

公安高陵分局鹿苑派出所成立专案组,通过走访,进一步了解受害企业员工、快递公司

嫌疑人来电的相关情况。9月8日,冒充电视台工作人员的嫌疑人被警方锁定,民警遂赶赴山东省枣庄市。两天后,这个藏匿在一栋独栋别墅中的制假窝点被警方捣毁,民警在现场查获了冒充电视台制作的宣传光盘、纪念奖牌、脚匾,还有5套电脑、1台打印机。

办案民警介绍,嫌疑人徐某某,29岁,山东枣庄人,从去年11月开始,徐某某和他的妻子雇了3个人,冒充全国多家电视台工

作人员,以企业宣传、获奖等形式实施诈骗。

每次作案前,徐某某进行组织,其余几人,一部分在全国各地的电视台搜集一些记者采访企业的视频,另一部分在网上查找企业的名称、联系电话,再假借电视台工作人员,以给企业邮

寄新闻报道光盘、颁发纪念奖牌等名义,收取费用。

警方说,这个团伙的作案范围遍及全国21个省份1200多家企业,涉案金额30多万元。目前,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刑拘,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本报记者 宋雨 实习生 杜豆

舆论环境专项整治 陕西在行动

### 认尸启事

2018年9月11日,在高陵区泾渭街办西营泾河桥南端桥下泾河内发现一具男尸,经法医鉴定,死者年龄大约50至55岁,穿浅蓝色短袖、深色牛仔休闲裤,初步估计落水已超一周,尸体高度腐烂,面部无法分辨,经前期工作,暂未查死因及其亲属身份。为确定死者身份,请近期失踪或失联且与上述特征相似的家庭或者知情人及时与公安高陵分局马家湾派出所联系。

电话:029-86030110 陈警官 18165280695